姓名變更篇

賦予我新名 迎向新人生

分享者：賴綾慧

成年後之 姓名變更

今年年滿 30 歲的洪阿宏，過了一個很不快樂的生日。新冠病毒肆虐攪局後，位於海嘯第一排的旅行社沒有最慘澹只有更慘澹，為了精簡支出一再裁員，阿宏很快也成了其中一人。只能靠打零工維生的阿宏過著縮衣節食的日子，錢包愈空、心裡愈苦，想得到免費好康的慾望就愈發強烈。

某一天晚上，洪阿宏一邊吃泡麵一邊滑手機時，看到朋友傳給他一則新聞——「連鎖壽司店推出最新促銷活動，與『鮭魚』同名者，三天壽司免費吃到飽！」瞭解整個促銷活動的規則後，他腦中立刻浮現出一桌滿滿的壽司，亮白的醋飯上面放著鮭魚、鮪魚、赤蝦等各種新鮮可口的海味。想了一分鐘後，阿宏決定幫自己改一個可以吃到免費壽司又充滿美食的名字——「洪鮭魚鮪魚赤蝦哇沙米」。

雖然阿宏的父母對他的衝動想法極不贊成，勸他不要如此兒戲地胡亂改名，但免費的壽司大餐近在眼前，阿宏對這些話充耳不聞。他隔天興沖沖地騎機車到戶政事務所，抽號碼單後走到戶政人員小荔的櫃檯，滿面笑容的小荔看到阿宏寫出想改的海鮮名字後，臉上依然保持著甜甜的微笑，但內心不是三條線可以形容的。

成年人改名前需要注意哪些事情呢——小荔一邊動起腦筋，一邊認真地查看阿宏的戶籍資料……

小荔的知識錦囊

民法、姓名條例、戶籍法

民　法

第 1059 條

第 1 項：父母於子女出生登記前，應以書面約定子女從父姓或母姓。未約定或約定不成者，於戶政事務所抽籤決定之。

第 2 項：子女經出生登記後，於未成年前，得由父母以書面約定變更為父姓或母姓。

第 3 項：子女已成年者，得變更為父姓或母姓。

第 4 項：前二項之變更，各以一次為限。

第 5 項：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法院得依父母之一方或子女之請求，為子女之利益，宣告變更子女之姓氏為父姓或母姓：

(一)父母離婚者。

(二)父母之一方或雙方死亡者。

(三)父母之一方或雙方生死不明滿三年者。

(四)父母之一方顯有未盡保護或教養義務之情事者。

第 1059-1 條

第 1 項：非婚生子女從母姓。經生父認領者，適用前條第二項至第四項之規定。

第 2 項：非婚生子女經生父認領，而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法院得依父母之一方或子女之請求，為子女之利益，宣告變更子女之姓氏為父姓或母姓：

(一)父母之一方或雙方死亡者。

(二)父母之一方或雙方生死不明滿三年者。

(三)子女之姓氏與任權利義務行使或負擔之父或母不一致者。

(四)父母之一方顯有未盡保護或教養義務之情事者。

姓名條例

第 2 條

第 1 項：辦理戶籍登記、申請歸化或護照時，應取用中文姓名，並應使用辭源、辭海、康熙等通用字典或教育部編訂之國語辭典中所列有之文字。

第 2 項：姓名文字未使用前項所定通用字典或國語辭典所列有之文字者，不予登記。

第 8 條

第 1 項：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得申請改姓：

(一)被認領、撤銷認領。

(二)被收養、撤銷收養或終止收養。

(三)臺灣原住民或其他少數民族因改漢姓造成家族姓氏誤植。

(四)音譯過長。

(五)其他依法改姓。

第 2 項：夫妻之一方得申請以其本姓冠以配偶之姓或回復其本姓；其回復本姓者，於同一婚姻關係存續中，以一次為限。

第 9 條

第 1 項：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得申請改名：

(一)同時在一公民營事業機構、機關（構)、團體或學校服務或肄業，姓名完全相同。

(二)與三親等以內直系尊親屬名字完全相同。

(三)同時在一直轄市、縣（市）設立戶籍六個月以上， 姓名完全相同。

(四)與經通緝有案之人犯姓名完全相同。

(五)被認領、撤銷認領、被收養、撤銷收養或終止收養。

(六)字義粗俗不雅、音譯過長或有特殊原因。

第 2 項：依前項第六款申請改名，以三次為限。但未成年人第二次改名，應於成年後始得為之。

第 10 條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得申請更改姓名：

(一)原名譯音過長或不正確。

(二)因宗教因素出世或還俗。

(三)因執行公務之必要，應更改姓名。

第 13 條

依本條例規定申請改姓、冠姓、回復本姓、改名、更改姓名、更正本名者，以本人或法定代理人為申請人。因收養或終止收養而須改姓者，辦理收養或終止收養登記之申請人，均得為改姓申請人。

第 15 條

第 1 項：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申請改姓、改名或更改姓名：

(一)經通緝或羈押。

(二)受宣告強制工作之裁判確定。

(三)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判決確定，未宣告緩刑或未准予易科罰金、易服社會勞動。但過失犯罪者，不在此限。

第 2 項：前項第二款及第三款規定不得申請改姓、改名或更改姓名之期間，自裁判確定之日起至執行完畢滿三年止。

姓名條例施行細則

第 8 條

依本條例第九條第一項各款規定申請改名之證明文件或由戶政機關查證戶籍資料如下：

(一)依第一款規定申請者，為公民營事業機構、機關（構）、團體或學校之證明文件。

(二)依第二款規定申請者，由戶政機關查證同名直系尊親屬戶籍資料。

(三)依第三款規定申請者，申請人應提供同姓名者戶籍所在之鄉（鎮、市、區），由戶政機關查證戶籍資料。

(四)依第四款規定申請者，為載有通緝資料之證明文件。
(五)依第五款規定申請者，為被認領、撤銷認領、被收養、撤銷收養或終止收養之證明文件。
(六)依第六款規定申請者，由戶政機關查證申請人之改名次數及是否成年戶籍資料。

第 9 條

依本條例第十條規定申請更改姓名之證明文件如下：
(一)依第一款規定申請者，為載有原姓名之證件。
(二)依第二款規定申請者，為出世或還俗之證明。
(三)依第三款規定申請者，為服務機關證明書。

第 16 條

戶政事務所受理十四歲以上國民申請改姓、改名或更改姓名者，應向相關機關查詢有無本條例第十五條所定情事。

戶籍法

第 21 條

戶籍登記事項有變更時，應為變更之登記。

戶政知識分享-法令彙編

小荔～ 想一想

小荔查看阿宏以前是否有改名的紀錄時，發現在他 5 歲的時候，他的父母就已經為他改過一次；在他 23 歲的時候，他自己又改了一次。法定的 3 次改名機會如今只剩下 1 次，如果阿宏今天真的申請改名為「洪鮭魚鮪魚赤蝦哇沙米」，這名字很可能在下半輩子一直跟著他。

經過小荔的詳細說明後，阿宏才知道事情沒自己想的這麼簡單，他抓了抓頭，猶豫片刻之後，說他回去想想。小荔遞上戶政事務所的一次告知單（辦理姓名變更的申辦須知）及貼心小卡片，告訴阿宏等他想清楚了，歡迎他再來本所辦理。

如果是這樣

除了上述一般情況的姓名變更外，還有以下情形：

一、改姓：子女出生登記後，未成年及成年後，各有一次機會可以變更為父姓或母姓。但是，養子女改從養父姓或養母姓不計入改姓次數。除了收養之外，撤銷收養或終止收養、被認領、撤銷認領之改姓，亦不計入次數計算。父母變更姓氏後，從其姓的直系血親卑親屬應隨同改姓，不過因收養改姓，效力未及之成年直系血親卑親屬不隨同改姓。

二、冠姓：夫妻任一方得申請冠配偶之姓，於同一婚姻關係存續中，得回復本姓一次。

三、外籍配偶的姓名：外籍配偶已取用中文姓名者，得申請更改中文姓名 1 次。但因外籍配偶尚未設籍前，未有戶籍資料，無法將其個人資料登記於戶籍有關欄位，僅得於國人配偶戶籍資料為相關變更、更正或補填。

四、原住民的姓名：可依其文化慣俗命名，如取用漢人姓名後可申請回復傳統姓名，回復後可再次申請回復原有漢人姓名，但以一次為限。原住民不管是漢人或傳統姓名，都可以並列登記傳統姓名之羅馬拼音。

姓名變更登記申辦須知

申請人：

一、成年人姓名變更：以本人為申請人。

二、未成年人改名：由法定代理人辦理。

三、未成年人改姓：以父母為申請人。

四、因收養改姓或終止收養回復本姓：辦理收養或終止收養登記之申請人。

應備證件：(均繳驗正本)

一、身分證明文件：

(一)申請人：國民身分證、印章(或簽名)

(二)當事人：國民身分證（已領證者)、戶口名簿、最近 2 年內所攝正面半身彩色相片 1 張或數位相片(須先上傳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網路申辦服務－國民身分證－國民身分證影像上傳)。

二、改姓、改名或更改姓名證明文件。

三、未成年人由法定代理人單方申請，須另附他方之同意書。

四、變更姓名後致關係人(配偶、子女)的身分證、戶口名簿記載事項變動須換證，得一併辦理，申請書上切結敘明「當事人辦理姓名變更登記並依規定換領其配偶、子女國民身分證，負責保管其配偶、子女國民身分證並交付之」後簽名或蓋章。

辦理時間：隨到隨辦，約 40 至 60 分鐘完成。

受理機關：全國任一戶政事務所。

規　　費：戶口名簿每份 30 元、身分證換發每張 50 元（補發為每張 200 元)。

主動關懷－跨機關通報服務

辦理姓名變更登記後，得向戶政機關申請將最新姓名通報至相關機關。

受通報機關	受理業務	注意事項
稅務機關	納稅義務人綜合所得稅、房屋稅、地價稅等更新姓名資料	
監理機關	更新駕駛執照、行車執照之基本資料	基本資料變更後，應儘速至監理機關換發駕駛執照、行車執照。
地政機關	變更地籍資料	經登記機關准許變更後，應儘速至地政機關換發權利書狀。
臺灣自來水公司	更新用水戶名(非過戶)	限臺中市用水地址
臺灣電力公司	更新用電戶名(非過戶)	限臺中市用電地址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變更姓名	異動後依保費開單作業期程，於本期或下期保險費繳款單更新。

姓名變更登記

當事人是否符合姓名變更條件、應備文件是否齊全

否

開立一次告知單向民眾說明，符合哪些條件及應備文件才可辦理

是

辦理當事人姓名變更登記
（如有關係人時，接續辦理配偶、父/母姓名變更登記）

換發戶口名簿及身分證

跨機關通報稅務、監理、健保局等機關變更姓名、製發新健保卡

收取規費
完成

小荔動手做

過了 2 天，阿宏再次走進戶政事務所，很巧的又是小荔受理。他先感謝小荔上回親切的提醒，讓他沒有犯下終身大錯，接著說他今天來也是要改名，但這次的名字不怕用一輩子，是他想要改運改勢的象徵——「洪不讓」。

至少比海鮮名字好得多——小荔笑容可掬地接過所有證件仔細核對，並確認阿宏沒有姓名條例第 15 條不得申請改名的情形後，便請阿宏在更改姓名申請書上一筆一畫寫下新的名字，接著進入戶役政系統，為阿宏進行姓名變更登記……

阿宏的姓名變更順利完成後，小荔幫阿宏通報健保署，製做他改名後的健保卡，並通報稅務機關變更他的稅務資料。小荔貼心地提醒他，如果要變更銀行的帳戶資料或保險資料，需要申請戶籍謄本，證明變更姓名的紀錄，阿宏便申請了 3 份戶籍謄本。最後小荔遞了 1 張臺中市的改名溫馨小叮嚀，讓阿宏知道自己改名後還有可能需要去哪些機關變更自己的資料。

壽司的活動會過去，肆虐的疫情也會過去，但是自己的名字會一輩子存留。阿宏——從今天起改叫「洪不讓」，帶著新身分證、新戶口名簿、新名字、新希望，走出戶政事務所，期許自己在不久的將來能打出一支漂亮的全壘打。

便民服務-戶政小叮嚀

戶 法 小 百 科

未成年人及其未成年子女姓氏變更及改名的適格申請人

一、已結婚之未成年人或離婚後尚未成年，自己改姓須得父母同意(父母同意書)，得親自申請，不須由法定代理人代為辦理。

二、已結婚(或離婚)之未成年父母或未成年生父認領非婚生子女後，對其未成年子女之從姓約定及姓氏變更的同意權，得以父母身分為之，姓氏及姓名變更登記，得親自申請，不須由法定代理人代為辦理。

三、未結婚之未成年父母，約定未成年子女的姓氏及姓氏變更，得以父母身分為之，對其未成年子女姓氏及姓氏變更登記，有行政程序能力，不須由未結婚之未成年父母的法定代理人代為辦理。

姓名變更可否取用異體字

依姓名條例規定，戶籍登記的姓名，應使用教育部編訂之國語辭典或辭源、辭海、康熙等通用字典中所列有之文字。姓名變更時使用異體字，須符合「通用字典中所列有之文字」的規定，如果該文字僅為教育部網站「異體字字典」所列，因異體字字典非姓名條例所稱之通用字典，不予使用。

假釋出獄受刑人刑期執行完畢日期認定

依姓名條例規定，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判決確定，未宣告緩刑或未准予易科罰金、易服社會勞動，不得申請改姓、改名或更改姓名。不得申請改姓、改名或更改姓名之期間，自裁判確定之日起至執行完畢滿3年止。

所謂刑期終了，係以檢察官簽發的指揮執行書所記載之刑期終結日為準，但依行刑累進處遇條例第28條之1或外役監條例第14條等規定縮短刑期者，應依縮短後之刑期終結日為準，如「最近觀護」有記載假釋交付保護管束期間，以保護管束期滿原因結案，且無撤銷假釋紀錄，觀護期滿日為刑期執行完畢日期。

本區十大姓氏

本區十大姓氏人口數約102,911人　佔總人口53.29%

姓氏是表示一個人的家族血緣關係的標誌和符號，如果遇到與您同姓氏的人，是不是會覺得比較親切呢？根據內政部統計，全國十大姓氏依序是陳、林、黃、張、李、王、吳、劉、蔡、楊，您知道太平區那一個姓氏最多嗎？

01 陳	02 林	03 張	04 黃	05 李
約20,801人 佔本區10.77%	約20,033人 佔本區10.37%	約12,043人 佔本區6.24%	約10,276人 佔本區5.32%	約8,469人 佔本區4.39%
06 王	07 劉	08 吳	09 蔡	10 賴
約7,335人 佔本區3.8%	約6,944人 佔本區3.6%	約6,412人 佔本區3.32%	約5,311人 佔本區2.75%	約5,287人 佔本區2.74%

本區十大常見名字

女性

淑惠 約280人
淑芬 約261人
美玲 約232人
美惠 約229人
雅婷 約210人
淑娟 約204人
麗華 約198人
雅惠 約186人
淑貞 約174人
秀美 約174人

據內政部每二年統計之全國姓名分析，國人前三大常見名字

男性依序為

家 豪（14, 208人）
志 明（13, 375人）
俊 傑（12, 587人）

女性依序為

淑 芬（31, 923人）
淑 惠（29, 947人）
美 玲（27, 355人）

太平區的常見名字又有那些呢？

男性

家豪 約128人
俊傑 約116人
建宏 約113人
志豪 約95人
志明 約93人
冠宇 約87人
冠廷 約83人
宗翰 約83人
志宏 約79人
俊宏 約79人

「鮭魚之亂」相關報導：

110.03.17－自由時報
「『鮭魚』之亂！全國數十人改名 內政部：小心實至名『鮭』」

110.03.17－中央通訊社
「6 都近百人為免費壽司改名鮭魚，最長達 36 字打破紀錄。」

110.03.18－聯合新聞網
「為吃免費壽司，上百人改名『鮭魚』」

110.03.18－蘋果日報
「狂！135 人改名鮭魚，吃整桌免錢…」

110.03.19－自由時報
「全球關注！台灣人瘋改名「鮭魚」，各國媒體這樣說…」

110.03.19－中央通訊社
「為鮭魚壽司改名活動結束，民眾將名字改回。」

110.03.21－國語日報
「為吃鮭魚改名的世代。」